

张掖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查材料签收告知登记表

项目名称	甘肃远东城市管道有限责任公司年产30万米预制直埋保温管、20万米电力电缆保护管及10万m ² 浸塑复合防腐项目				
项目	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投资	8000万元
情况		技改()			
建设单位	甘肃远东城市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规模内容	年产30万米预制直埋保温管、20万米电力电缆保护管及10万m ² 浸塑复合防腐				
联系人	郭保忠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13909361685
环评单位	南京晔美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申报须	1.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纸质)一式2份; 2. 报告书(表)电子版1份;				
提交的材料					
签收意见	材料齐全(见上), 予以签收。				
	签收人: 袁来		时间: 2020年9月 14日 (盖章)		
告知事项	审查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 第二十四条、《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第7条、《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九条第一款、第十二条。			
	审查程序	书面申请→受理→审查→公示→审批			
	受理地点	张掖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407办公室			
	审查科室	张掖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法定时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22条第三款规定, 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分别是60日、30日。			
	承诺时限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取消下放行政审批权力简化规范行政审批流程的意见》、《张掖市机关效能风暴行动实施意见》和《张掖市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及配套制度等文件精神, 为缩短审批时限, 提高审批效率, 我局郑重承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时限在法定时限内缩减一半以上, 即自环评文件审批材料报齐之日起, 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分别在20和10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材料中环评文件指已委托评估机构完成技术评估, 并按技术评估专家意见修改完善的环评文件, 上述时限不包括技术评估和环评文件修改时间)。			
	收费标准	环评文件审批不收费			
	办理查询	0936-8440098			
投诉电话	0936-8558600				
申请人意见	签字: 郭保忠		日期: 2020年9月14日		